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首发募投项目中的“年产800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和“年产300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两个项目进行延期。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1. 2017年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3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642.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85.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757.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月24日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037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进度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正常进行之中，其具体信息及进度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	累计投入金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	---------	-------	------	----------



	资总额（万元）	额（万元）		用状态日期
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	7,707.61	294.13	3.82%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	5,153.33	977.27	18.96%	2018 年 06 月 30 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896.46	295.09	10.19%	2019 年 03 月 31 日
合计	15,757.40	1,566.49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安排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和“年产 300 万平方米面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两个项目的可行性和预计收益等情况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目前前述两个项目依然具备可行性、预计收益状况良好。预计收益情况分别如下：

预计收益情况	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		年产 300 万平方米面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内部收益率（IRR）	20.36%	17.63%	27.56%	24.06%
净现值（i=12%）	4,307.52	2,835.21	5,507.58	4,143.81
投资回收期	6.31	6.82	5.27	5.65

根据重新论证结果，结合前述项目实际进度，公司进行了延期处理，将前述两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做出了调整。调整情况及未来资金安排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未来投资安排
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	7,707.61	2018 年 06 月 30 日	2019 年 08 月 31 日	目前“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2018 年上半年已投入 294.13 万元，计划 2018 年下半年投入 881 万元，2019 年投入 6,532.48 万元。
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	5,153.33	2018 年 06 月 30 日	2019 年 08 月 31 日	目前“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2018 年上半年已投入 977.27 万元，计划 2018 年下半年投入 4,176.06 万元。



合计	12,860.94			
----	-----------	--	--	--

三、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影响

以上需延期的两个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为提高生产线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程度、扩大自动化设备的范围,保证整体施工质量;对各建筑物的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了反复论证和修改,对募投项目生产线的建设方案进行反复论证,大幅提升了在高端智能制造方面的技术含量。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主体工程“超精细研磨材料智能化生产项目”已被列入广东省“支持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超高速无线局域网在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中的应用”试点项目,并被纳入了广东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助计划。公司希望通过本项目,逐步使生产经营管理实现网络化、信息化、数据化,并以此为契机实现物料仓储、生产流程、销售管控的高效、简捷、规范,实现企业内部管理各流程环节的全面集成,打造成智能制造管控信息平台。促使公司管理向信息化及互联网与生产经营管理紧密融合,为提高生产自动化及全面信息化系统管理提供更为坚实的保障。

公司基于充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的考虑,对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进行了合理化的阶段控制,故以上两个项目整体投资建设期未能按照计划时间完全达成,需对项目进度进行调整。

目前,“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的仓库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生产用房和办公用房正在建设之中,并将于 2019 年 8 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的仓库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生产用房预计将于 2018 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办公用房项目将于 2019 年 8 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次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金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1.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和“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已经过重新论证，具备可行性、预计收益等情况良好，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同意本次延期。

2.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和“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已经过重新论证，具备可行性、预计收益等情况良好，项目延期是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结合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提出的，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本次延期。

3. 保荐机构意见

作为金太阳的保荐机构，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上市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6.3.4 条及第 6.3.5 条的规定，对“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以及“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预期收益等进行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上述项目，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定期报告中对两个项目的投资计划延期的原因、调整后的投资计划进行披露。上述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金太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调整是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调整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8日